「新竹市105年度學生出國見習外交小尖兵新加坡團」學生推薦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薦學校 |  | | 學校  聯絡  方式 | 電話：  傳真： | | |
| 承辦人員 | 姓名：  手機： | |
| 學生基本資料 | 學生姓名  護照姓名 |  | 性別 |  | 就讀  年級 |  |
|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  | | 出生  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 健康狀況 |  | | | | |
| 戶籍地址  **\*需設籍新竹市** |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通訊電話 | 住家:  聯繫人一姓名: (稱謂) 手機:  聯繫人二姓名: (稱謂) 手機: | | | | |
| 推  薦  理  由 | 學生優秀  表現簡述 | 才藝項目： | | | | |
|  | | | | |
| 1.另請檢附遴選小組會議紀錄。  2.學校承辦人與學生聯絡方式，請務必提供可聯繫到之方式，以利後續相關事宜通知與確認。  3.赴新加坡學生護照需有6個月以上有效期(出訪日算起)，受推薦學生若無護照，需請父母雙方儘速帶著學生至戶政事務所辦理身分證並進行人別確認，且與西門國小聯繫後續辦理護照事宜。  5.學生赴新加坡自付額說明:護照費(1200或1500元)及機票部份費用、食宿交通等費用約27000元。 | | | | |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本表請於105年12月9日（五）前逕送西門國小學務處黃瑞欣主任，電子檔請同步寄至t068@cmps.hc.edu.tw